

证券代码：870286

证券简称：ST 兴发股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草原兴发食品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草原兴发食品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自主梳理发现以下前期会计差错。本公司已对此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，并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模板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。

2024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

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，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，产生差错的原因为：

大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、关联关

系、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

员工舞弊

虚构或隐瞒交易

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

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，审慎选择会计政策

内控存在瑕疵

财务人员失误

内控存在重大缺陷

会计判断存在差异

具体为：为了更准确的披露财务信息，草原兴发食品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聘请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22 年度无形资产商标权进行全面评估，识别出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，进而聘请评估机构以财务报表减值测试为目的对 2022 年末与 2023 年末无形资产商标权进行评估，依据减值测试结果，对 2022 年财务数据追溯调整情况如下：追溯调整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如下：调整资产减值损失-4,101,695.66 元，调整无形资产-4,101,695.66 元，调整未分配利润-3,599,237.94 元，调整少数股东权益-502,457.72 元，调整少数股东损益-502,457.72 元。

综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此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。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财务造假、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。

上述差错更正事项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(二)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

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。

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。

(三)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

√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2022财务报表进行更正。
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2年12月31日和2022年年度			
	更正前	影响数	更正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16,455,5 84.63	-4,101,69 5.66	12,353,8 88.97	-24.93%
负债合计	11,462,2 04.09	0.00	11,462,2 04.09	0.00%
未分配利润	-19,912,9 39.62	-3,599,23 7.94	-23,512,1 77.56	-18.07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6,822,03 1.66	-3,599,23 7.94	3,222,79 3.72	-52.76%
少数股东权益	-1,828,65 1.12	-502,457. 72	-2,331,10 8.84	-27.48%
所有者权益合计	4,993,38 0.54	-4,101,69 5.66	891,684. 88	-82.1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前）	-66.16%	-57.06%	-123.22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	-71.61%	-58.23%	-129.84%	-

后)				
营业收入	18,680,3 58.63	0.00	18,680,3 58.63	0.00%
净利润	-7,183,00 2.84	-4,101,69 5.66	-11,284,6 98.50	-57.1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前）	-6,743,97 9.48	-3,599,23 7.94	-10,343,2 17.42	-53.37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后）	-7,300,43 6.85	-3,599,23 7.94	-10,899,6 74.79	-49.30%
少数股东损益	-439,023. 36	-502,457. 72	-941,481. 08	-114.45%

三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：是 否

审计意见：标准无保留意见

审计机构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：是 否

专项鉴证保证程度：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

专项鉴证结论：无保留结论

鉴证会计师事务所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上述差错更正事项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草原兴发食品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草原兴发食品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草原兴发食品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》

草原兴发食品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